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永續臺北好企機】
社會企業 ESG 產業媒合
遴選須知

主辦單位： TAIPEI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Department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Taipei City Government

中華民國 114 年 03 月 31 日

本遴選簡章及相關附件如有未盡事宜，產業局保留修正補充之權利。

目錄

壹、 計畫目標與特色 3

貳、 計畫重點效益 4

參、 計畫參與方式 6

肆、 申請辦法 7

伍、 評選說明 8

陸、 附錄一：計畫參與流程圖 9

柒、 附錄二：計畫參與廠商權利義務 10

本遴選簡章及相關附件如有未盡事宜，產業局保留修正補充之權利。

壹、計畫目標與特色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以下簡稱「產業局」) 作為經濟發展的引擎，領先全台地方政府推出「永續臺北好企機」計畫，協助媒合社會企業成為企業 ESG 轉型的解方。計畫執行至今，已**促成企業與社企合作達 29 案，並創造逾千萬產值**，歷年媒合案例包含：

- 媒合物資平台社企與電子通訊品牌合作開發「社區安全地圖」，回應在地鄰里安全議題。
- 媒合循環經濟、動物福利之社企與糕點業者合作，推出回應環境與社會風險之代表性甜點。
- 媒合循環包材社企與製藥廠商合作導入年節禮盒環保包裝，帶領利害關係人共同關注永續議題。

為協助更多社會企業成為產業永續解方之供應者，114 年將賡續受理社企申請參與本計畫，以促成 1+1>2 的永續典範。

本遴選簡章及相關附件如有未盡事宜，產業局保留修正補充之權利。

貳、計畫內容及重點效益

參與本計畫之社企預期可取得下列資源及重點效益：

（一）**與企業 ESG 創新方案媒合，共創影響力行動**：獲選社企之永續方案將收錄至臺北市產業發展局《Taipei SElect : ESG 錦囊妙計》型錄，並廣發予各界企業、產業公協會等產業網絡，且亦將舉辦雙方媒合會議，媒合交流會等活動，由顧問團隊陪伴雙方媒合並促進社企與產業 ESG 創新合作機會。

圖 1 提供予企業的《Taipei SElect：ESG 錦囊妙計》型錄示意

（二）**主流媒體及市府活動曝光，擴散 ESG 創新典範**：成功與企業展開 ESG 創新合作方案之社企，將有機會獲得**主流媒體專訪資源（潛在管道包含平面採訪、電視專訪、廣播節目等）**，以及於臺北市政府之相關市府成果活動進行發表，提升社會企業永續品牌知名度，並彰顯社企之永續公共價值。

圖 2 企業與社企媒合案例報導示意

本遴選簡章及相關附件如有未盡事宜，產業局保留修正補充之權利。

（三）**多元共好，串聯多方利害關係人資源：**參加計畫之社企，亦將有機會獲得串接多方利害關係人資源之相關協助，包含串接市府優惠融資貸款等資金資源、提供外部合作單位之策展曝光機會等。

（四）**促成 ESG 生態系，打造社會創新共創圈網絡：**獲選之社企也能參與本計畫不定期舉辦之交流活動、趨勢分享會等，與關注永續議題之各界單位知識共享、加入北市共榮共好的 ESG 生態系統。

本遴選簡章及相關附件如有未盡事宜，產業局保留修正補充之權利。

參、計畫參與方式

一、**計畫期程：**自 114 年 5 月至 114 年 11 月；期滿後即成為計畫學長姐，計畫將持續追蹤關懷近況。

二、**計畫費用：**全程免費，惟各企業因參與本案各項活動所產生之差旅費或其他費用請自行負擔。

三、**申請資格：**公開遴選 8 家符合下列條件之社會企業。

(一) 依法於本市辦理公司登記、有限合夥登記、商業登記之組織。

(二) 透過商業模式解決特定社會或環境問題，其所得盈餘主要用於商業或公司本身再投資，以持續解決該社會或者環境問題，或部分盈餘保留用於社會公益目的。

(三) 具備清楚社會使命、商業模式與營運管理流程。

(四) 可為曾受本案輔導之歷屆社會企業。

(五) 針對至少 1 個目標產業擬定 B2B 之 ESG 合作方案內容。

(六) 無違法情事(依法務部檢察機關公開書類查詢系統之資料判定)。

本遴選簡章及相關附件如有未盡事宜，產業局保留修正補充之權利。

肆、申請辦法

一、申請期間：即日起至 4 月 28 日（一）中午 12:00 止。

二、申請文件：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日（4 月 28 日（一）中午 12:00），由申請廠商線上完成報名表單填寫：

(一) 計畫報名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qRKinck6YZYxFR8w7）：請填寫基本資料並於該表單中上傳以下檔案。

1. 公司登記、有限合夥登記、商業登記證明文件（製造業請加附工廠登記證明文件）。
2. 112 年及 113 年財務報表，「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請書」、「年度資產負債表與損益表」或「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三者擇一即可。
3. 遴選會議簡報檔（PPT 與 PDF 格式，檔案大小上限 50 MB），請下載公版進行製作（下載連結：https://reurl.cc/xLYY41）。
4. 其他事蹟證明相關文件電子檔（如認證、專利或獎項紀錄等證明文件），若無則免。
5.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二) 執行單位將有專人審核文件，並於**收件後 3 個工作天內回覆資料是否合格**，資料不齊則通知補件；若於截止日當日送件者，限於隔日（若為假日則為下個工作日）中午前補件。

(三) 所有申請資料概不退回亦不接受置換。

三、聯絡窗口

KPMG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張研究員
電話：02-8101-6666 #22248
Email: cindychang4@kpmg.com.tw

本遴選簡章及相關附件如有未盡事宜，產業局保留修正補充之權利。

伍、評選說明

一、兩階段審查：

(一) 資格審查：由執行單位進行書面資料審查，資料未齊者，通知補件。

(二) 遴選會議：申請單位通過資格審查者，可進入委員遴選階段，由委員書面審查社會企業提交之資料（無須進行簡報）。委員依遴選項目評分並經權重加總後，選出本計畫媒合對象 8 組。

(三) 遴選會議預計於 5 月 5 日（一）10:00-17:00 召開，並於 5 月中公告遴選結果。

二、評分標準：

(一) 評選說明：邀集產、官、學、研、創等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並依簡報及評選項目進行遴選。

(二) 加分項目：為鼓勵積極投入公共參與之社企，若曾獲得國內外或政府之相關選拔獎項、認證或獎勵或參與本市公共服務者，將可列入評選項目之加分項中。

(三) 評選項目及評分標準：

序	評分面向	佔比
組織面		
1	使命與衝擊評估	18%
2	業務表現	10%
提案面		
3	市場溝通純熟	36%
4	方案創新永續	36%
加分	公共參與度	3%

本遴選簡章及相關附件如有未盡事宜，產業局保留修正補充之權利。

陸、附錄一：計畫參與流程圖

表 1：申請及輔導流程圖

流　程	說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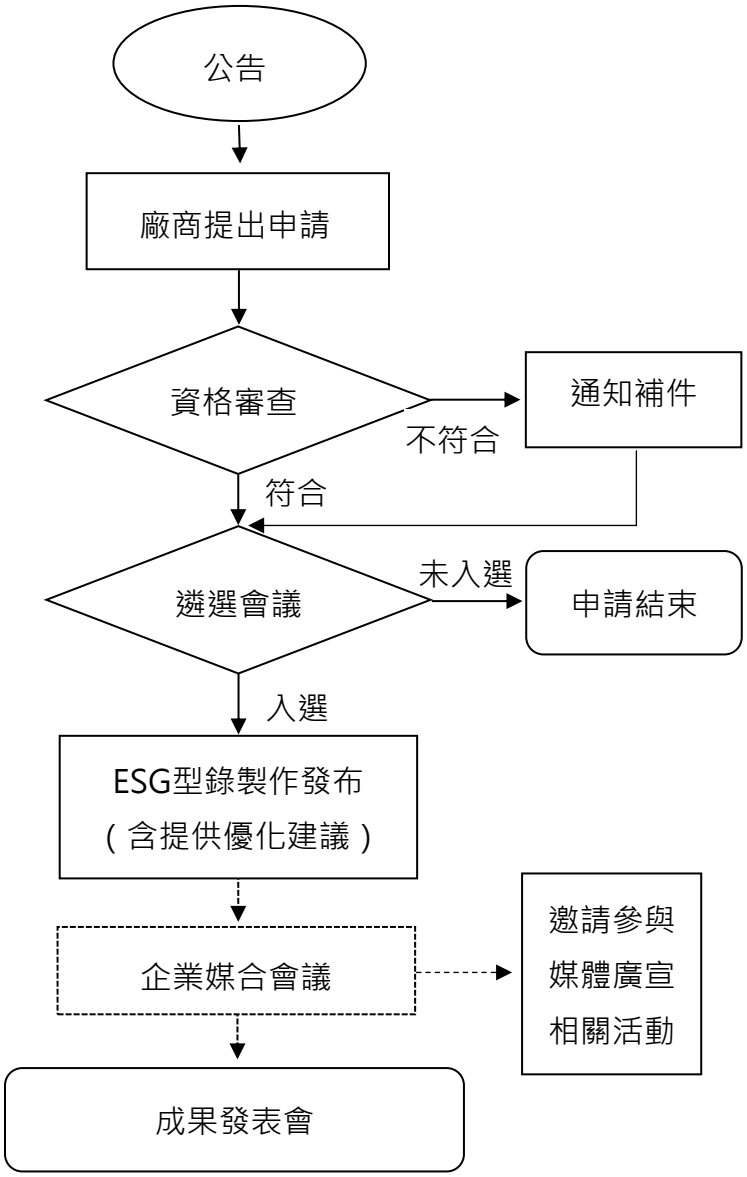	● 廠商備妥申請應備資料，於期限內送件至執行單位。 ● 不符合資格之廠商通知補件 （截止日繳交之申請廠商，限於下一工作日中午 12 時前補件）。 ● 召開遴選會議，選出今年 8 家媒合廠商。 ● 將獲選媒合廠商之 B2B 提案收錄成冊，並發送予企業網絡。 ● 視情況安排企業媒合會議。 ● 邀請出席計畫成果發表會等活動。

本遴選簡章及相關附件如有未盡事宜，產業局保留修正補充之權利。

柒、附錄二：計畫參與廠商權利義務

一、若產業局協助安排企業媒合會議，獲選廠商應配合出席、提供相關資料與會後追蹤。參與產業局辦理之輔導與媒合成果聯合發表會及其他計畫宣導活動。

二、如經入選，需與產業局及執行單位共同推廣 Taipei SElect，並協助接受相關媒體訪問及參與其他行銷廣宣素材製作。

三、獲選廠商於輔導計畫結束後，有義務配合產業局之要求，進行營運成效(包含但不限於：單月/全年營收、毛利率、淨利率、員工人數、通路數量等）與影響力成果（包含但不限於：受益人人數）追蹤，電話或實地訪視關懷等活動，以利計畫追蹤成效。

四、產業局及執行單位對送審之產品/服務有研究、攝影、出版、宣傳及登錄網路等權利。

五、申請者應確保所提供之作品無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法律上權益，若有侵權糾紛或違法情事，悉由申請者自行負責，產業局及執行單位得撤銷其資格。

六、經評選通過者，須依照產業局及執行單位規定提供相關資料，包含完整產品資料、高解析圖檔、個人/公司簡介等相關資料，供產業局及執行單位進行必要之文宣製作或攝錄。

七、產業局及執行單位得依本評選活動實際情況保有變更本案時程及地點之權利，如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須變更評選日期或地點，產業局及執行單位將盡力協調安排其他可行之變通方案，但不負賠償責任。

八、凡申請者於報名表等資料簽章後，視同遵守報名簡章之各項規定，倘無法同意前述各項權利及義務，請勿申請本次遴選活動。

九、如依法院判決有任何違法情事（依法務部檢察機關公開書類查詢系統之資料)，將取消資格。

本遴選簡章及相關附件如有未盡事宜，產業局保留修正補充之權利。